

# 黄陂区血吸虫病防治所 2023 年部门（单位）预算编制说明

## 目 录

### 第一部分 黄陂区血吸虫病防治所 2023 年部门（单位）预算公开说明

####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一）部门（单位）主要职能

（二）部门（单位）预算单位构成

（三）部门（单位）人员构成

#### 二、年度工作目标及主要任务

#### 三、部门（单位）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

####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

####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

####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

#### 八、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 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 (二)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 (三)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 (四)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 九、联系方式

## 第二部分 黄陂区血吸虫病防治所 2023 年部门（单位）预算公开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项目支出表

十、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十一、部门（单位）项目绩效目标表（一项一表）

十二、政府采购预算表

###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黄陂区血吸虫病防治所 2023 年部门（单位）预算公开说明

###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武汉市黄陂区血吸虫病防治所的形式是贯彻执行党和国家以及市委、市政府有关部门。黄陂区血吸虫病防治所、黄陂区血吸虫病专科医院的主要职能是：防治血吸虫病、为促进人民身体健康服务。拟定全区血吸虫病防治的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各血防站的工作、提供血吸虫病的防治工作。疫区区村的风险监测，急感防控，健康教育，返乡农民工查病，慢性病人复查，晚期和慢性病人的健康管理，防治信息资料的整理与上报并进行检查与督导等各项公益性工作任务。同时负责对疫区街道专业人员进行技术培训和血防工作的检查与指导。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黄陂区血吸虫病防治所为公益一类二级事业单位

### （三）部门人员构成

黄陂区血吸虫病防治所编制人数 80 人，其中：事业编制 68 人。在职实有人数 90 人，其中：事业 68 人。

离退休人员 59 人，其中：离休 0 人，退休 59 人。

## 二、年度工作目标及主要任务

按照上级领导部门的部署安排并结合我所实际情况，我所将进一步落实科学发展观，认真学习宣传、贯彻党的十八届六中全会精神，紧紧围绕“以病人为中心，以质量为核心，为患者提供安全、温馨的就医环境”，提高医疗质量，强化医疗服务，扎实开展各项工作。主要从以下几个方面做起：

1、加强领导班子团结，明确责任，领导有力。医院领导班子成员各司其职，对所分管的工作进行经常性检查、督导，发现问题及时解决。始终把精神文明建设摆在突出位置，加强对全体职工医德医风教育和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宗旨教育，引导广大职工正确看待精神文明建设活动，并积极参与。

2、进一步加强整体队伍建设，全面提高员工综合素质。医院要发展，队伍是关键。以强化医德提高技能为着力点，我所将继续突出“以人为本”的原则，大力加强整体队伍建设，通过培训、学习、考试、考核，以及激励机制等方法，全面提高员工的综合素质。从细小处下功夫，在细微处见精神，为病人提供全程全方位的优质服务。打造一支精神面貌好、工作能力强、能够适应时代发展的员工队伍。

3、进一步抓好医疗质量，确保医疗安全，完善医疗服务体系。“医疗质量、医疗安全、医疗服务体系”是任何时候都不可忽视的系统工程。

4、健全制度，科学管理，优质服务，文明行医。特别是注重了规章制度的建立健全，制定了《员工手册》，每人一册，《医院各类人员职责管理规定》，每科一本，加强对医院职工的管理、规范职工文明行医，进一步提高员工的自身素质和整体形象。

### 三、部门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一) 2023 年部门预算总收入 2122.7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902.75 万元

(二) 2023 年部门预算总支出 2122.7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880.75 万元，项目支出 242 万元。

按照支出功能分类科目，主要用于：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8.87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591.56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62.33 万元。

###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1902.75 万元，其中：当年预算 1902.75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181.75 万元，增长 10%；

(一) 人员类项目支出 1834.02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181.02 万元，增长 10%，主要原因：

主要用于人员经费(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

包括：

(1) 工资福利支出 1655.66 万元，在职人员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等。

(2)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78.36 万元，主要用于离退休人员的离退休费、在职和退休人员医疗补助、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在职和离退休人员提租补贴等支出。

(二) 公用经费运转类项目支出 46.73 万元，均为商品和服务支出，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三) 其他运转类及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22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无增长，主要原因：用于卫生防疫补贴经费。

1、其他运转类项目 0 万元。

2、特定目标类项目 22 万元。主要安排为：

用于卫生防疫补贴经费

##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

(一)“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安排“三公”经费的单位为黄陂区血吸虫病防治所。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情况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资金安排“三公”经费预算 0 万元。其中：

1. 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 0 万元。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0 万元。

3. 公务接待费预算 0 万元。

##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

黄陂区血吸虫病防治所 2023 年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

黄陂区血吸虫病防治所 2023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 八、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黄陂区血吸虫病防治所为二级单位，不涉及机关运行经费。

（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黄陂区血吸虫病防治所 2023 年没有政府采购预算。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单位没有车辆。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3 年部门项目经费 22 万元，用于卫生防疫补贴经费。（合并卫健局 5 大类绩效中编制）

九、联系方式

部门单位地址：黄陂区前川街金光道 104 号

联系人：吴清华

联系电话：85919095

第二部分 黄陂区血吸虫病防治所 2023 年部门（单位）预算公开表

# 一、收支总表

部门/单位：黄陂区血吸虫病防治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902.7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公共安全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教育支出	0.00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四、科学技术支出	0.00
五、事业收入	220.00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8.87
七、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七、卫生健康支出	1591.56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八、节能环保支出	0.00
九、其他收入	0.00	九、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四、金融支出	0.00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162.33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廿一、其他支出	0.00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0.00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0.00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122.75	本年支出合计	2122.75
上年结转结余	0.00	年终结转结余	0.00
收 入 总 计	2,122.75	支 出 总 计	2122.75

## 二、收入总表

部门/单位：黄陂区血吸虫病防治所

单位：万元

部门 (单位)代 码	部门 (单位) 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 共预算	政府 性基 金预 算	国 有 资 本 经 营 预 算	财 政 专 户 管 理 资 金	事 业 收 入	事 业 单 位 经 营 收 入	上 级 补 助 收 入	附 属 单 位 上 缴 收 入	其 他 收 入	小计	一 般 公 共 预 算	政 府 性 基 金 预 算	国 有 资 本 经 营 预 算	财 政 专 户 管 理 资 金	单 位 资 金
	合计	2122.75	2122.75	1902.75	0.00	0.00	0.00	2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89	武汉市黄陂区卫生健康局	2122.75	2122.75	1902.75	0.00	0.00	0.00	2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89008	武汉市黄陂区血吸虫病防治所	2122.75	2122.75	1902.75	0.00	0.00	0.00	2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 三、支出总表

部门/单位：黄陂区血吸虫病防治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2122.75	1880.75	242.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8.87	368.87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68.87	368.87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78.77	178.77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2.50	152.5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7.60	37.6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91.56	1349.56	242.00			
21004	公共卫生	1480.07	1238.07	242.00			
2100407	其他专业公共卫生机构	1480.07	1238.07	242.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1.48	111.48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11.48	111.48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2.33	162.33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2.33	162.33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5.13	135.13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27.20	27.20	0.00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单位：黄陂区血吸虫病防治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902.75	一、本年支出	1902.75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902.7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公共安全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教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科学技术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8.87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卫生健康支出	1371.56
		（八）节能环保支出	
		（九）城乡社区支出	
		（十）农林水支出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四）金融支出	

		(十五)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六)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 住房保障支出	162.33
		(十八)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一) 其他支出	
		(廿二) 债务还本支出	
		(廿三) 债务付息支出	
		(廿四)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1902.75	支 出 总 计	1902.75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黄陂区血吸虫病防治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b>合计</b>	<b>1,902.75</b>	<b>1,880.75</b>	<b>1,834.02</b>	<b>46.73</b>	<b>22.00</b>
<b>208</b>	<b>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b>	<b>368.87</b>	<b>368.87</b>	<b>367.10</b>	<b>1.77</b>	<b>0.00</b>
<b>20805</b>	<b>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b>	<b>368.87</b>	<b>368.87</b>	<b>367.10</b>	<b>1.77</b>	<b>0.00</b>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78.77	178.77	177.00	1.77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2.50	152.50	152.5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7.60	37.60	37.60	0.00	0.00
<b>210</b>	<b>卫生健康支出</b>	<b>1,371.56</b>	<b>1,349.56</b>	<b>1,304.60</b>	<b>44.96</b>	<b>22.00</b>
<b>21004</b>	<b>公共卫生</b>	<b>1,260.07</b>	<b>1,238.07</b>	<b>1,193.12</b>	<b>44.96</b>	<b>22.00</b>
2100407	其他专业公共卫生机构	1,260.07	1,238.07	1,193.12	44.96	22.00
<b>21011</b>	<b>行政事业单位医疗</b>	<b>111.48</b>	<b>111.48</b>	<b>111.48</b>	<b>0.00</b>	<b>0.00</b>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11.48	111.48	111.48	0.00	0.00
<b>221</b>	<b>住房保障支出</b>	<b>162.33</b>	<b>162.33</b>	<b>162.33</b>	<b>0.00</b>	<b>0.00</b>
<b>22102</b>	<b>住房改革支出</b>	<b>162.33</b>	<b>162.33</b>	<b>162.33</b>	<b>0.00</b>	<b>0.00</b>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5.13	135.13	135.13	0.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27.20	27.20	27.20	0.00	0.00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单位：黄陂区血吸虫病防治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b>合计</b>	1,880.75	1,834.02	46.73
<b>301</b>	<b>工资福利支出</b>	<b>1,655.66</b>	<b>1,655.66</b>	<b>0.00</b>
30101	基本工资	329.07	329.07	0.00
30102	津贴补贴	78.13	78.13	0.00
30103	奖金	544.00	544.00	0.00
30107	绩效工资	214.08	214.08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52.50	152.50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7.60	37.60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7.97	97.97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3.51	13.51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35.13	135.13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3.68	53.68	0.00
<b>302</b>	<b>商品和服务支出</b>	<b>46.73</b>	<b>0.00</b>	<b>46.73</b>
30201	办公费	4.00	0.00	4.00

30202	印刷费	3.00	0.00	3.00
30205	水费	0.50	0.00	0.50
30206	电费	3.50	0.00	3.50
30213	维修（护）费	8.00	0.00	8.00
30228	工会经费	14.28	0.00	14.28
30229	福利费	10.50	0.00	10.5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95	0.00	2.95
<b>303</b>	<b>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b>	<b>178.36</b>	<b>178.36</b>	<b>0.00</b>
30302	退休费	177.00	177.00	0.00
30305	生活补助	1.36	1.36	0.00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单位：黄陂区血吸虫病防治所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黄陂区血吸虫病防治所 2023 年无“三公”经费预算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黄陂区血吸虫病防治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黄陂区血吸虫病防治所 2023 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

## 九、项目支出表

部门/单位：黄陂区血吸虫病防治所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 资金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一般公 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242.00	22.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0.00
089	武汉市黄陂区卫生健康局		242.00	22.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0.00
089008	武汉市黄陂区血吸虫病防治所		242.00	22.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0.00
31	本级支出项目		242.00	22.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0.00
42011623089T000000175	卫生防疫经费	武汉市黄陂区血吸虫病防治所	22.00	22.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1623089T000000380	药品材料卫生支出	武汉市黄陂区血吸虫病防治所	2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0.00

## 十、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部门名称	武汉市黄陂区卫生健康局						
填报人	彭伟	联系电话	027-61008725				
部门总体资金情况 (万元)	总体资金情况		当年预算收支	占比	近两年收支情况		
					2022年	2021年	
	收入构成	财政拨款		59,395	28.47%	51,054	40,530
		其他资金		146,746	71.53%	103,854	109,204
		合计		206,141	100%	154,908	149,734
	支出构成	基本支出		72,240	35.21%	60,013	54,489
		项目支出		132,902	64.79%	94,895	95,245
合计		205,142	100%	154,908	149,734		
部门职能概述	<p>1、预防为主和健康促进,加强预防控制重大疾病工作,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健全健康服务体系。2、推进卫生健康公共资源向基层延伸、向农村覆盖向边远地区和生活困难群众倾斜。</p> <p>3、推进卫生健康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普惠化、便捷化。</p> <p>4、协调推进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加大公立医院改革力度,推进管办分离,推动卫生健康公共服务提供主体多元化、提供方式多样化。</p> <p>5、负责开展人口监测预警工作,落实有关生育政策,研究提出与生育相关的人口数量、素质、结构、分布方面的政策建议,促进生育政策和相关经济社会政策配套衔接,参与制定全区人口发展规划和政策,落实全区人口发展规划中的有关任务。</p> <p>6、贯彻执行应对全区人口老龄化、医养结合政策措施,综合协调、督促指导、组织推进全区老龄事业发展,承担老年疾病防治、老年人医疗照护、老年人心理健康与关怀服务等老年健康工作。</p>						

年度工作任务	<p>(一)继续做好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切实加强中高风险地区返陂人员排查和健康管理措施;继续做好重点人员、重点场所、重点货物的核酸检测工作,防止疫情输入。加强应急处置人员的培训和演练,提升应急反应能力和处置能力。加大宣传力度,落实院感防控,积极发挥乡镇卫生院、“哨点”作用,稳步推进新冠疫苗接种工作,最大限度提高接种率。</p> <p>(二)抓好卫生健康重点项目建设。研究黄陂区医疗资源配置与布局,做好区人民医院平战结合医院整体搬迁工作,加快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新建项目;拟征地15亩,建设120急救中心,建筑面积7000平方米。院前急救是社会保障体系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对及时抢救病人、挽救生命、保障群众健康具有极为重要的意义;拟新建区域化医疗消毒供应中心,探索建立高效、专业、经济的医疗器械消毒管理新模式,提高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消毒灭菌质量。</p> <p>(三)抓好区域公共卫生防控工作。重点做好重大传染病防控工作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落实职业卫生和职业病防治相关工作。</p> <p>(四)区属二级以上医疗机构“345”建设。按市区三年行动计划要求,积极推进区人民医院、区中医院、区妇幼保健院电子病历应用水平五级测评、医院信息平台互联互通标准化四级测评工作,网络信息安全第三级等保测评。</p> <p>(五)有效推进医共体建设。进一步加强医共体内都统一管理,形成医防融合、业务协同,有力支撑分级诊疗制度体系建设。建立区域人财物统一管理系统,满足紧密型健联体(医共体)对人员统一调配、财务统报表、物资统一管理的业务需求,实现对健联体(医共体)业务运行情况的精细化监管。</p>				
整体绩效目标	长期目标			年度目标	
	目标1:实施健康素养提升工程,普及健康生活。 目标2:实施医疗卫生提质工程,优化健康服务。 目标3:实施城乡环境整治工程,打造健康环境。 目标4:落实国家计划生育政策,保障妇女儿童合法权益			目标1:继续做好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 目标2:抓好卫生健康重点项目建设 目标3:加强基层医疗机构建设 目标4:有效推进医共体建设。	
长期目标1:	实施健康素养提升工程,普及健康生活。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居民健康素养水平	≥25%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开展健康宣传活动次数	≥20次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发送健康公益宣传信息	≥6000条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15岁以上人群吸烟率	2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居民规范化电子健康档案覆盖率	≥9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指标	心理卫生知识知晓率	80%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指标	普及健康知识，提高市民健康素养	明显提高	计划标准	
<b>长期目标 2:</b>	实施医疗卫生提质工程，优化健康服务；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数量指标	基层医疗机构提档升级	全面完成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达	98.50%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中医药适宜技术培训	≥3次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孕产妇系统管理率	≥9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高血压患者规范管理服务率	≥6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在册严重精神障碍者管理率	8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突发事件处置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指标	城乡居民公共卫生差距	不但缩小	计划标准
				解决乡医养老保障	得到保障	计划标准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水平			不断提高	计划标准	
<b>长期目标 3:</b>	实施城乡环境整治工程，打造健康环境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乡镇水质点数量	18个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乡镇水质 4 项检测频次	每天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病媒生物监测结果分析报告率	≥80%	行业标准		
		质量指标	检测及时率	100%	行业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爱卫知识知晓率	80%	计划标准		
		生态效益指标	维护环境健康	作用明显	计划标准		
<b>长期目标 4:</b>	落实国家计划生育政策，保障妇女儿童合法权益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扶助独生子女伤残家庭人数	353 人	计划标准		
			扶助独生子女死亡家庭人数	511 人			
			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人数	9160 人	计划标准		
			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目标人群覆盖率	≥85%			
			孕妇无创基因免费筛查	100%	计划标准		
			妇女“两癌”免费筛查	100%			
	质量指标	符合条件申报对象覆盖率	100%	计划标准			
		奖励和扶助资金到位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保障计生家庭合法利益，关怀计生特殊家庭	效果明显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b>年度目标 1:</b>	继续做好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 现值
				2022 年	2021 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重点人群疫后关爱心理服务任务完成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传染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率	≥76%	≥76%	≥76%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效益指标	居民健康水平提高	中长期	中长期	中长期	计划标准
<b>年度目标 2:</b>	抓好卫生 健康 重点项目建设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2022 年	2021 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区疾控中心房屋面积	人均 60 平米	人均 60 平米	100%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120 急救中心	当年年完成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加强基层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和全科医生队伍建设, 加快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提档升级	得到提升	得到提升	100%	计划标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85%	≥85%	≥85%	计划标准	
<b>年度目标 3:</b>	加强基层医疗机构建设。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2022 年	2021 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基本运行费	594 个村卫生室	594 个村卫生室	594 个村卫生室	计划标准

			卫生专网费	606 个村卫生室 (社区工作站)	606 个村卫生室 (社区 工作站)	606 个村卫生室 (社区 工作站)	计划标准		
			乡村医生培训人数	100 人	100 人	100 人	计划标准		
			骨干特岗医生补助人数	/	/	70 人	计划标准		
			每年检测监测点次数	4 次	4 次	4 次	计划标准		
			县乡村卫生人才培养完成率	≥90%	/≥90%	≥90%	计划标准		
			大学生村医培养计划完成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培训合格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特色科室建设	完成	完成	完成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乡村医疗水平	提升	提升	提升	计划标准
					公众传播预防疾病、健康的相关理念、知识和技能，公众健康素养	提升	提升	提升	计划标准
	可持续影响指标	解决乡村医生短缺、年龄老化、结构不优等问题		逐步得到解决		逐步得到解决	计划标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的满意度		80%	83%	≥85%	计划标准		
	<b>年度目标 4:</b>	有效推进医共体建设。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2022 年		2021 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取消药品加成政策覆盖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加强对医院引进和建设的科学规划，完善合作办医模式，推动医院建设取得实效。	效果明显	效果明显	效果明显	计划标准
--	------	--------	--------------------------------------	------	------	------	------

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合并区卫健局（部门）整体绩效中编制。

## 十一、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2023 年

资金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项目代码	
项目主管部门	黄陂区卫生健康局	项目执行单位	基卫科、规划科等
项目负责人	冯雪锋	联系电话	02761001955
项目类型	1. 部门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公共项目		

<p>项目申请理由</p>	<p>1、《武汉市财政局、市卫计委关于全市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参加医疗责任保险工作的通知》（武卫生计生【2014】37号）文件</p> <p>2、区人民政府《关于落实市政府推进基本医疗保障进社区落实有关经费配套政策的函》文件</p> <p>3、根据：黄陂区人民政府常务会议纪要《关于医药卫生改革的等工作的会议纪要》（2011）第6号文件</p> <p>4、武汉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武汉市“互联网+医疗健康”行动方案的通知（武政办【2016】20号）精神 等文件，通过全民健康信息化建设，提高政府对卫生资金的利用效率和效果，提高政府的监管能力；有利于促进医疗机构提高医疗水平，优化资源配置，创新服务模式，提高服务效率；改善我区现有医疗资源缺乏的现状，方便群众就医，降低医疗服务费用，改善居民就医体验。</p> <p>5、《湖北省财政厅、省卫计委关于落实村卫生室基本运行财政补助政策的通知》（鄂财社发【2013】62号）、《武汉市财政局、市卫计委武财社发【2014】253号》文件。</p> <p>6、按照湖北省人社厅、财政厅转发《人社部、财政部关于调整卫生防疫津贴标准的通知》（鄂人社发〔2020〕5号）文件精神。</p> <p>6、根据《关于做好农村订单定向医学生就业等有关工作的通知》（鄂卫生计生通〔2015〕82号和《武汉改革完善全科医生培养与使用激励机制的实施方案》（武政规〔2018〕34号）文件精神，按照国家省关于加强全科医生队伍建设的总体目标要求，加快改革和完善我市全科医生培养与使用激励制度。</p> <p>7、湖北省卫生健康委关于印发《湖北省2019年乡镇卫生院骨干人员特岗津贴项目实施方案》鄂卫办通【2019】41号和《湖北省2018年乡镇卫生院大学生招聘补助项目实施方案》鄂卫生计生办通【2018】27号文件的要求</p> <p>8、《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武汉市进一步加强村卫生室和乡村医生队伍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武政办〔2016〕99号）、《湖北省卫健委、编办、财政厅、人社厅、医保局关于进一步加强乡村医生伍建设的通知》（鄂卫通〔2020〕21号）和黄陂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黄陂区乡村医生养老保障生活补助实施方案的通知》要求，对全区符合条件的到龄离岗乡村医生给予生活补助，对在岗执业乡村医生参加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给予定额补助，有效解决乡村医生养老生活保障问题，促进农村卫生事业健康发展。</p> <p>9、根据《省委专题办公会议纪要》（〔2021〕第10号）和省财政厅关于下达省级万名大学生乡村医生配备资金的通知（鄂财社发〔2021〕62号）要求，用3至5年时间，实现全省每个村卫生室配备至少1名大学生乡村医生的目标，学期三年，每年补助学费、生活费10000元，省、县（区）两级财政按5:5比例分级负担大学生乡村医生订单定向培养经费。</p> <p>10、《关于取消药品加成全面启动城市公立医院综合改革的通知》（鄂医改办发〔2017〕1号）、《湖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省卫生计生委等部门关于加快推行县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实施意见的通知》（鄂政办发〔2014〕50号）文件</p> <p>11、《武汉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武汉市进一步加强村卫生室和乡村医生队伍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武政办〔2016〕99号）文件</p>
---------------	--

项目主要内容	<p>1、在武汉市内注册的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包括社区卫生服务机构、乡镇卫生院和村卫生室）必须参加医疗责任保险，村卫生室医疗事故责任保险补助经费 8.91 万元。</p> <p>2、加快发展社区卫生服务、落实有关配套政策，满足社区居民的卫生服务需求，社区卫生服务费 50 万元。</p> <p>3. 按照保运转、保必须的要求，保障社区卫生服务站房屋租金 128 万元。</p> <p>4、为加强三级医疗卫生网络网底建设，解决乡村医生短缺、年龄老化、结构不优等问题，乡村医生培训经费 150 万元。</p> <p>5、全省范围内登记注册并经县级卫生行政主管部门批准执业的村卫生室的基本运行费用 124.87 万元，包括水费、电费、必要的耗材费、医疗责任保险费纳入财政补助范围。</p> <p>6、按照湖北省人社厅、财政厅转发《人社部、财政部关于调整卫生防疫津贴标准的通知》（鄂人社发〔2020〕5 号）文件精神。黄陂区疾控中心按照财政预算 70% 人数，一类津贴每人月 560 元计算；皮防医院、血防所按照财政预算 70% 人数，三类津贴每人每月 350 元计算。</p> <p>7、全科医生培养经费 240,000 元。按照国家省关于加强全科医生队伍建设的总体目标要求，加快改革和完善我市全科医生培养与使用激励制度。进一步加强我市基层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和全科医生队伍建设，提升基层医疗卫生服务水平，我区已签订订单定向培养协议共 8 名，按照每人每年 30,000 元标准，补助经费 240,000 元。</p> <p>8、卫生院骨干人员补助年 12,000 元，大学生招聘年补助 7,500 元，全区合计补助资金 570,000 元。</p> <p>9、对全区符合条件的到龄离岗乡村医生给予生活补助，对在岗执业乡村医生参加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给予定额补助，有效解决乡村医生养老生活保障问题，促进农村卫生事业健康发展。</p> <p>10、黄陂区按照省市文件要求三年时间招录大学生乡村医生订单定向培养 100 名，省、区两级财政按照 1:1 进行配套（按照 100 人 *5000=500000 元）。</p> <p>11、全面取消公立医院药品加成，对于取消药品加成后减少的收入部门，通过调整医疗服务价格、降低医院运行成本等方式补偿 80%，政府补助 20%。</p> <p>12、综合乡村医生工作的实际情况、费能力和服务成本，采取够买服务的方式，保障乡村医生合理收入。</p>		
项目总预算	3933.45	项目当年预算	3933.45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财政预算一体化后项目整合调整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3933.45
	1. 财政拨款收入		3933.45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2. 事业收入		
	3. 上级补助收入		
4.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5.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6. 其他收入	
		7.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8. 上年结转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项目支出 预算及 测算依 据	项目支出 明细预 算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3933.45
		1、村卫生室医疗事故责任保险补助经费	8.91
		2、社区卫生服务建设费	50
		3、社区村卫生服务站室房屋租金	128
		4、村卫生室专用网络经费	34.68
		5、村卫生室基本运行经费	124.88
		6、卫生防疫津贴	86
		7、全科医生培养经费 240,000	24
		8、基层骨干人员特岗津贴和招聘补助经费	57
		9、乡村医生养老保障生活补助经费	1149.98
		10、“万名大学生乡村医生”培养经费	50
		11、公立医院改革补助	1300
12、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	920		

	测算依据及说明	<p>1、每个村卫生室基本保险费 800 元，其中市、区财政各补助 150 元，余下 500 元从村卫生室基本运行经费中支出，全区合计 594 个村卫生室，需 89,100 元。</p> <p>2、前川地区 11 个社区服务站，按社区人口数 5 元/人，一个社区建设经费 1 万元计算，市、区各补助一半，计 746,560 元</p> <p>3、社区、村卫生服务站、室 22 家，每站年租金 4 万元，需 880,000 元。盘龙开发区 2 个社区服务站房屋租金 400,000 元。4、全区 606 个村卫生室（社区工作站）卫生专网费，按每个村卫生室每年 600 元，共需经费为 364,000 元。</p> <p>5、黄陂区现有村卫生室 555 家，按照每个村卫生室每年不低于 7,000 元的标准保障村卫生室运行经费。省级补助 2,500 元/村/年计算，4,500 元由市、区两级财政按照 1:1 比例分担，区级财政应承担村卫生室基本运行经费 2,250 元/村/年，需配套经费 1,248,750 元。</p> <p>6、黄陂区疾控中心按照财政预算 70%人数，一类津贴每人月 560 元计算；皮防医院、血防所按照财政预算 70%人数，三类津贴每人每月 350 元计算。</p> <p>7、我区已签订单定向培养协议共 8 名，按照每人每年 30,000 元标准，补助经费 240,000 元。</p> <p>8、卫生院骨干人员补助年 12,000 元，大学生招聘年补助 7,500 元，全区合计补助资金 570,000 元。</p> <p>9、岗执业乡村医生人数 729 人，每月发放养老补助 700 元，养老保险需 6,123,600 元；到龄退岗乡村医生 668 人，按同期农村地区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标准发放生活补助每月 680 元，生活补助需 5,385,600 元，合计需 11,509,200 元。</p> <p>10、用 3 至 5 年时间，实现全省每个村卫生室配备至少 1 名大学生乡村医生的目标，学期三年，每年补助学费、生活费 10000 元，省、县(区)两级财政按 5:5 比例分级负担大学生乡村医生订单定向培养经费。黄陂区按照省市文件要求三年时间招录大学生乡村医生订单定向培养 100 名，省、区两级财政按照 1:1 进行配套(按照 100 人*5000=500000 元)，共需大学生乡村医生订单定向培养区级配套经费 500,000 元。</p> <p>11、全面取消公立医院药品加成，对于取消药品加成后减少的收入部门，通过调整医疗服务价格、降低医院运行成本等方式补偿 80%，政府补助 20%。</p> <p>12、对乡村医生按 18 元/年标准补助，国家补助 3 元、市级财政补助 5 元、区级财政补助 10 元。全区农业户籍人口 92 万人，区级需 9,200,000 元。</p>			
项目绩效总目标	贯彻落实国家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城乡医疗服务体系经一部完善。为加强三级医疗卫生网络网底建设；进一步加强基层医疗服务体系和全科医生队伍建设，提升基层医疗卫生水平；解决乡村医生短缺、年龄老化、结构不优等问题，提升乡镇医疗队伍水平。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基本运行费	594 个村卫生室	完成
			卫生专网费	606 个村卫生室（社区工作站）	完成
			卫生站室房屋租金	盘龙开发区 2 个、前川地区 22 家社区服务站	完成
			乡村医生培训人数	100 人	完成
			骨干特岗医生补助人数	70 人	完成

			助理全科医生培训招收率	≥90%	完成	
			公立医院资产负债率	较上年降低	完成	
			实现基本药物制度的政府办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比例	100%	完成	
			乡村医生补助人数	729 人	完成	
			政府办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基本药物制度覆盖率	100%	完成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基本药物网采率	100%	完成	
			基本药物合理使用培训次数	≥2 次	完成	
			村卫生室国家基本药物制度覆盖率	100%	完成	
		质量指标	培训合格率	100%	完成	
			已招录学员成绩合格率	95%	完成	
			每年检测合格率	98%	完成	
			专项整治达标率	95%	完成	
			助理全科医生培训结业考核率	≥70%	完成	
			医疗服务收入	较上年提高	完成	
			目录药品质量合格率	100%	完成	
		时效指标	房屋租金支付期限	1 年	完成	
			乡村医生培训完成期限	1 年内	完成	
			本年度专项整治完成率	100%	完成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100%	完成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乡村医疗水平	提升	完成
				公立医院门诊、住院均次费用	低于同期水平	完成
				基本药物零差率销售率	100%	完成
			实施药品网上采购的基层机构数	25 个	完成	
		可持续影响指标	解决乡村医生短缺、年龄老化、结构不优等问题	促步得到解决	完成	

			无偿献血的宣传与服务保障了临床用血量	保障度提高	完成
			降低患者的医疗费用	有效	完成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0%	完成
			参培学员满意度	85%	完成
			老百姓的满意度	85%	完成

## 十二、政府采购预算表

部门/单位：黄陂区血吸虫病防治所

单位：元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	项目	政府采购品目	功能科目	部门支出经济分类	资金来源	资金性质	采购数量	单价(元)	计量单位	采购金额		
											采购金额(合计)	其中面向中小企业(元)	其中面向小微企业(元)

注：黄陂区血吸虫病防治所 2023 年无政府采购预算

###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部门用一般预算收入安排的预算单位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财政专户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包括利息收入、捐赠收入等。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

1. 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

2. 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六、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

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委托业务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